



几年来,“一带一路”常讲常新,不断有新故事、新思路、新进展、新讨论。关于“一带一路”的国际传播,也出现了两个新特点:一是关注、讨论“一带一路”的人群日益广泛,从相对集中在精英人士日益扩展到社会各领域、各阶层,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日益扩展到几乎世界所有国家;二是海内外受众关注的问题、讨论的话题日益深入,更多具有互动性质和深入探讨性质,要求新时代的国际传播不断在实践中去研究、总结,并进而回答、阐释。

从收获早期成果到实现可持续发展

简单的“讲故事”已经远远不能满足海内外受众的需求,更无法有力地推动“一带一路”建设向纵深发展。在讲故事的基础上,我们需要进一步讲好中国方案。

“一带一路”建设收获了丰硕的早期成果,这样的判断不仅站得住脚,而且事实早已经超越了这样的判断。

但是,随着“一带一路”建设的不断推进,人们关注的议题也在不断深入。人们不仅在讨论基础设施的建设、沿线经济项目的开发、延伸的产业技术合作,而且进一步在聚焦“一带一路”与联合国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对接,进一步关注开放、绿色、创新、包容、合作的共建。从另一个角度看,我们也需要不断回应国际社会关于“一带一路”建设的项目透明问题、环境保护问题、合作开放问题、金融支撑问题、营商环境问题、风险管控问题、安全保障问题、社会责任问题以及“债务陷阱”问题等不同方面的核心关切。

为海洋生物多样性国际保护制定新规则

□ 谢 琼



在联合国主持下正在进行的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生物多样性的养护和可持续利用问题政府间谈判,是当前为全球海洋治理制定新规则的最重要进程,也是当前全球治理国际新规则制定的重要议程。中国正积极参与该新国际文书谈判,力争成为海洋生物多样性国际保护新规则制定的推动者和引领者。

新国际文书的主要谈判阵营

随着科技进步和社会发展,人类对海洋的探索和利用不断向更深更远的空间迈进。特别是进入21世纪以来,人们逐渐了解了海洋污染情况,海洋环境和海洋生态引起国际社会的关注,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生物多样性的养护和可持续利用问题成为日益引起国际社会重视的新问题。它涉及全球海洋公共产品的提供,与外大陆架划界、深海采矿和极地海洋事务等一同为全球海洋治理的前沿议题。联合国大会为此专门设立“不限成员名额非正式特设工作组”讨论这一议题,“海洋法非正式磋商进程”、《联合国海洋法公约》(以下简称《公约》)缔约国会议和《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国会议等国际平台也纷纷加强对相关问题的讨论,使得该议题成为当前全球海洋治理的热点。

在联合国层面,自2004年起,该问题先后经过了联大特设工作组(2004-2015年)和预备委员会(2016-2017年)两个阶段。2017年12月24日联大第72/249号决议决定2018年至2020年召开政府间会议,就海洋生物多样性国际保护问题拟定一份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国际文书。2018年4月和9月,政府间会议的组织会议和第一届会议分别召开,就海洋生物多样性国际保护问题制定《公约》第三执行协定的工作进入谈判实质阶段。

海洋生物多样性保护新国际文书将是国际海洋法继1995年《鱼类种群协定》之后最重要的发展,并可能

“一带一路”需要什么样的国际传播

□ 刘 明

当前,特别需要对“一带一路”建设几年来的成果和经验进行阶段性的总结,对面临的问题和解决方案进行深入的研究,尤其需要突出在可持续发展领域的全球趋势与中国选择,并提炼出带有规律性的东西来。这样的问题既涉及经济领域,包括对“债务陷阱”问题的系统阐释与回应,也涉及政治、安全、社会、环境、文化等各个领域,包括更广阔的国际合作空间和领域在哪里、“一带一路”建设如何能够惠及沿线各国人民、运用什么样的平台和方式能够吸引更加广泛的国际合作,等等。

讲清楚这一系列的问题,才可以让国际社会相信,“一带一路”建设不是一城一池、一时一刻的权宜之计,而是真正的“21世纪最大的故事”,这样那样的“陷阱”论也会不攻自破。讲不清楚这一系列的问题,就难以进一步巩固国际社会对于“一带一路”倡议的信心,“一带一路”建设就难以在收获早期成果的基础上,进一步拥有可持续发展的未来。

从推动全球发展到完善全球治理体系

“一带一路”倡议提出以来,引起

越来越多国家热烈响应,其国际化程度越来越高。除“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外,参与者来自亚、欧、非甚至美洲等几乎全球所有地区,涉及地域日益广泛。参与者身份也日趋多元,代表性日益增强,涵盖政界、智库、国际组织、企业界等不同的领域。

组织规模如此宏大的国际合作,将地域、领域、见解等各不相同且如此众多的参与者整合到一个宏大的倡议、一项伟大的建设之中,的确并非易事。毋庸讳言,“一带一路”建设过程中也会出现这样那样的问题,涉及经济、政治、安全、社会、文化、环境等各个方面,需要进行建设性的讨论并加以解决。

组织国际合作,讨论并解决问题,本身就是“全球治理”。在面对问题、解决问题的过程中,在整合来自全球的参与者的过程中,需要坦诚沟通、共同努力,更需要共同的规则、程序,需要大家认可的方式、方法。这些规则、程序、方式、方法将形成一系列涉及政治、安全、经济、社会、文化、环境等各个领域的国际秩序和国际制度,这种秩序和制度的稳定化、模式化,就是我们常说的全球治理体系。

为了解决政治与安全等综合性、全球性问题,战后形成了运作至今

的联合国体系。特别的,在全球经济领域,为了管理世界经济和贸易秩序,产生了世界贸易组织及其前身“关贸总协定”体系;为了确保全球金融制度运作正常,产生了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体系;为了促进国际性的重建与开发,产生了世界银行体系;等等。

由于历史原因,战后国际政治经济秩序不免带有浓厚的西方色彩。冷战结束后,这样的处理和解决全球事务的制度、体系、规则、程序等所谓“国际机制”还一度出现了一波强劲的全球性扩张。但是,自国际金融危机爆发以来,这一整套的制度、体系、规则、程序等遭遇了普遍的质疑,推动形成国际政治经济新秩序的呼声日益高涨,新兴经济体的群体性崛起为这样的努力提供了强劲的动力。“变革”成为时代潮流。

“一带一路”倡议可谓“身逢其时”,其空前规模的新型国际合作为新型国际规则、国际制度、国际体系的探索提供了广阔的实验场。新型全球治理体系的探索完全可能在“一带一路”建设的实践中不断取得新的进展和成果。整合国际资源,讨论并解决问题的一系列方式、规则、程序、体系不断成熟、稳定,就是一种新型全球治理模式的渐进形成。我们讨论多

年的“国际政治经济新秩序”,今天正发端、发展、成熟于各国人民友好合作的伟大实践之中,并必将结出变革的花蕾。

从倡导新型国际合作到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

“一带一路”倡议跨越时空,展现出新型国际合作的无穷魅力和广阔前景。这一倡议也是对人类发展未来的美好憧憬,处处闪烁着全新的理念和思想的光辉。关键在于,我们如何提炼好、展示好这样的理念和思想。

仅以“五通工程”为例,政策沟通、设施联通、贸易畅通、资金融通、民心相通,既是“一带一路”建设中不可或缺的重要工作,也是新型国际合作所应予遵循的重大原则,更体现着有别于传统国际开发模式的全新国际制度和全球治理理念。今天,共商、共建、共享、合作、共赢、共同发展等理念日益深入人心,成为时代潮流。

当然,“一带一路”建设成功的意义远远不止于此。实践也已证明,“一带一路”倡议为中国和世界提供了增进了解、促进互信、加强合作的平

台,有利于社会的发展和进步,也让沿线国家和人民有了越来越多实实在在的获得感,为实现世界的共同繁荣增添了不竭的动力。经过几年的发展,“一带一路”倡议逐渐被更多国家和人民所接受。

“一带一路”倡议是“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的具体实践,“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则是“一带一路”建设的最终目标。“一带一路”倡议在“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中找到了伟大的“天下情怀”,“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在“一带一路”建设找到了现实路径。

讲好“一带一路”倡议和建设中所蕴含、所体现的核心理念,讲好“一带一路”倡议与“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之间的这一内在逻辑,是新时代国际传播工作者光荣的历史使命,也是思想理论界应予重点研究、阐释的十分重大的理论课题。在这一领域,思想理论界和国际传播界的确可以大有作为,也应当不断推出更杰出的思想理论成果。



(上接1版头条) 干部的党性修养、道德水平,不会随着党龄工龄的增长而自然提高,也不会随着职务的升迁而自然提高,这就要求广大干部特别是年轻干部加强学习,对照反思,不断自我修炼、自我约束、自我改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不仅包含着党治国理政的重要思想,也贯穿着中国共产党人的政治品格、价值追求、精神境界、作风操守的要求,是加强学习、修炼提升的最好教材。各级党组织要引导广大年轻干部通过深入学习,涵养政治定力,炼就政治慧眼,恪守政治规矩,自觉做政治上的明白人、老实人。年轻干部要坚守精神追求,见贤思齐,见不贤而内自省,处理好公和私、义和利、是和非、正和邪、苦和乐的关系;立志做大事,不要立志做大官,保持平和心态,看淡个人进退得失,心无旁骛努力工作,为党和人民做事;牢记清廉是福、贪欲是祸的道理,任何时候都稳得住心神、管得住行为、守得住清白。

加强科学理论武装,要在知行合一中主动担当作为。武装头脑,归根

(上接1版二条) 扩充协商主体。根据社会阶层结构变化,为增强政协委员的人民性、代表性,可适时适当扩大来自新兴社会阶层的委员比例,积极探索邀请吸纳农民工、非公经济人士、新的社会阶层、党外知识分子、民族宗教等群体的“非委员”人士参加相关协商活动。

创设观点交流新平台。对重大社会思潮、重要民生问题、不同观点意见,邀请相关群体的“非委员”人士,通过对话座谈、深度访谈、系统调研、参加政协活动等形式,推动国家与社会、政府与民间、体制内外良性互动。

建立协商联动机制。加强与政府相关职能部门的联系,推荐委员参加政府部门召开的相关会议。完善制度、建立机制,推动人大通过政协征求立法修法意见和建议。组织人民团体参与特定问题的协商、考察、调研活动。建立和完善相关基层工作机制,下移工作重心,拓展基层服务。建立政协组织尤其是专委会与相关社会组织的联系机制,扩大社会组织参与政协协商活动的渠道。

确立各级政协协商重点。全国政协可进一步强化为促进社会团结、维护国家稳定而展开的政治协商,在贯彻落实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总体布局和战略布局、筑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等重大领域开展国策协商和政策协商。省级政

到底在指导实践、推动工作。能否敢于负责、勇于担当,最能看出一个干部的党性和作风。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打好三大攻坚战,做好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等工作,都需要担当,都需要发扬斗争精神、提高斗争本领。各级党组织要把干部理论学习与实践历练结合起来,把火热的工作一线作为锻炼使用干部的最好课堂,让干部经风雨、见世面、壮筋骨、长才干。对有潜力的优秀年轻干部,还要让他们经受吃劲岗位、重要岗位的磨炼,把重担压到他们身上,在难事急事乃至“热锅上蚂蚁”一样的经历中经受摔打。年轻干部要牢记空谈误国、实干兴邦的道理,坚持知行合一、真抓实干,做实干事,用知重负重、攻坚克难的实际行动,诠释对党的忠诚、对人民的赤诚,做起而行之的行动者、不做坐而论道的清谈客,当攻坚克难的奋斗者、不当怕见风雨的泥菩萨,在摸爬滚打中增长才干,在层层历练中积累经验。

协着力于国家和地方重要公共政策决策协商,同时加强事关社会稳定的民生利益协调。市县级政协要联系不同利益诉求和意见观点的基层民意代表,围绕基层自治展开社会协商,对中央政策释疑解惑,准确反映基层社情民意。

丰富协商形式。开展专题协商,在决策之前和执行过程中开展充分的协商议政活动。推进对口协商,健全完善党政部门与专门委员会的对口协商制度。创新界别协商,构建界别与对口部门的常态化联系机制。强化提案办理协商,提高提案质量,提高办理水平,务求办理实效。此外,还应探索网络协商,建立完善网络协商的参与、对话机制。完善协商规则程序。确立协商议事立场明确原则、主持中立原则、机会均等原则、限时限次原则、充分辩论原则等。在协商过程中增加互动环节比重;在协商结果的报送、采纳、落实方面,形成责任制度和民主监督制度。

培育传播协商文化。人民政协应当研究传播中华文明的协商共治传统、家国责任伦理、和而不同的包容理念与天下为公的政治情怀,积极营造平等、包容、理性的协商文化氛围。开展人文交流,向西方讲清楚中国民主政治的历史逻辑,讲清楚中国新型政党制度的文明基因,讲清楚协商民主的中国传统。

(作者系中央社会主义学院党组书记、第一副院长)